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16日 以公告形式向公司全体股东发出《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 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年10月31日09:15至下午15:00。现场会议于2025年10月31日下午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76人,代表股份 173.837.75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875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 东代表 5 人, 代表股份 109, 451, 108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7730%; 参加网 络投票的股东 371 人,代表股份 64,386,64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022%; 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 以下股份的股东)共375人,所持股份92,326,38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6181%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代理董事长韩振兴先生主持。公司部 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通过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39, 393, 388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80. 1859%; 反对 29, 218, 04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6. 8076%; 弃权 5, 226, 324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 0064%。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57,882,0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 所持股份的 62.6928%; 反对 29,218,04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1.6465%;弃权 5,226,3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5.6607%。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39, 390, 788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80. 1844%; 反对 29, 223, 040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6. 8105%; 弃权 5, 223, 924 股, 占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3. 0051%。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57,879,42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62.6900%;反对 29,223,04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31.6519%;弃权 5,223,92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 5.6581%。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沈璐律师、吴睿卿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 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 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 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 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